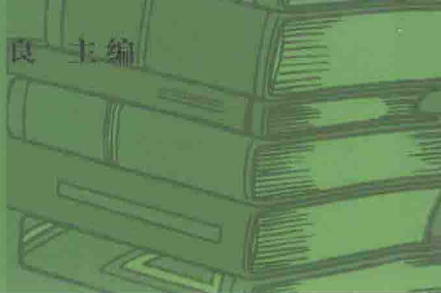


社科论丛第四辑 / 樊景良 主编



商会法律服务 指导与研究 (第二辑)

——金融危机背景下企业法律风险防范

Guide and Research on Legal Services of CCO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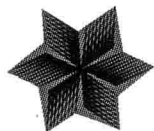
何贵才 郭文建 孙保国 ◆ 主编



中国出版集团现代教育出版社

编 著

编委会副主任：张清华



商会法律服务

指南 (第二辑)

——金融危机背景下企业法律风险防范

Guide and Research on Legal Services of CCOIC

主 编◆何贵才 郭文建 孙保国

副主编◆张玉栋 刘恩全



中国出版集团现代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商会法律服务指导与研究 / 何贵才, 郭文建, 孙保国
主编. —北京: 现代教育出版社, 2009. 9
(社科论丛第四辑/樊景良主编)

ISBN 978-7-5106-0201-6

I. 商… II. ①何…②郭…③孙… III. 商会—法律—研究 IV. D913.99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8642 号

书 名: 商会法律服务指导与研究
责任编辑: 李 叶 赵鸣鸣
封面设计: 任妹珍
出版发行: 现代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E 座
邮政编码: 100011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1.5
字 数: 288 千字
印 数: 1000 册
版 次: 2009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6-0201-6
全套定价: 200.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商会法律服务指导与研究》

编委会

编委会主任：赵风楼

编委会副主任：张清华

编委会成员：申拴群 刘恩全 朱光宇 孙保国
李兴武 何贵才 张玉栋 赵 胜
郭文建 蔡 芊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主 编：何贵才 郭文建 孙保国

副 主 编：张玉栋 刘恩全

执行编辑：蔡 芊 吕 鹏 彭建新 刘一超 何 伟

前 言

本书所述商会，系指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和地方及相关行业分支会、县级国际商会，以及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去年，我们编辑出版了《商会法律服务指导与研究》（第一辑），通过收录一些长期从事商会法律服务的专业人士及企业法律顾问、专业人员在业务过程中积累的心得体会文章，初步介绍了商会法律服务体系的特色和优势，得到有关领导和同行的肯定。同时，该书作为会员企业的法律培训教材，也受到了广大企业的欢迎和好评。

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我国企业正面临着比以往种类更多、影响更严重的法律风险。对此，商会法律服务系统发挥自身的综合优势、网络优势和涉外优势，为我国企业规避法律风险、有效解决各类争议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并总结了一些风险防范经验。同时，商会法律服务系统还与部分集团性企业共同研究探索，尝试构建涵盖企业经营管理诸环节的法律风险管理体系，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为此，我们将这些风险防范经验和风险管理体系研究成果编录整理成《商会法律服务指导与研究》（第二辑：金融危机背景下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与各位读者分享，并将作为对会员企业进行“应对金融危机、规避法律风险”培训的参考资料。

本书共分为六个部分：第一部分从国家总会、省市分会和县市支会层面继续探讨商会特色法律服务体系；第二部分

主要从商会特色法律服务培训和咨询角度，给企业以指导，并从学术角度对商会特色法律服务相关问题进行研究；第三部分从企业经营管理的角度讨论企业法律风险及其防范问题；第四部分通过具体案例评析的方式介绍商会特色法律服务职能；第五、六部分是业务答疑及企业常用的资料信息。

本书的编辑和出版得到了辽渔集团的帮助及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专家和华北制药集团外籍职员等的积极参与，参考及引用了相关机构的网络宣传材料，在此对他们表示诚挚的感谢。本书的出版，愿求教于前辈，切磋于同仁，以期提高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意识，并进一步提升商会法律服务质量，做大、做强商会特色法律服务品牌。

编者

2009 年 7 月

CONTENTS 目录

第一部分 商会法律服务体系的发展与完善

关于进一步加强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的意见	3
突出特色服务推进涉外商事法律事业健康发展	赵风楼 10
高举法律服务利器 积极应对金融危机	张清华 16
在中国贸促会系统推行“法律顾问执业体系”可行性初探 ...	何贵才 23
当前国际经济环境给商会涉外法律业务带来的挑战和机遇 ...	吕 鹏 32
贸促会特色法律服务为企业保驾护航	谢 嵘 39

第二部分 商会法律业务研究

金融危机背景下出口业务常见法律风险及其防范	孙保国 47
外资非正常撤离及其应对	彭建新 57
股东违反出资义务的民事责任承担	彭建新 66
如何应对国际贸易壁垒	赵 胜 77
“货物护照”何时不再“曲高和寡”	朱光宇 86

利用贸促会职能 保护企业知识产权	任美玲	90
代办领事认证业务应注意的新问题	刘一超	97
实质性国际商事证明助企业应对危机	王军立	103
一般原产地证书申办程序及最新网签系统 IFORM		
介绍	任美玲 刘一超	106
欧洲企业法律顾问在风险管理中的作用	何 伟	117
违约金与赔偿金比较研究	何 伟	123
在新加坡执行外国仲裁裁决的法律依据及程序 ...	葛黄斌 (新加坡)	134
撰写涉外商务函电应注意的问题	张玉栋	146
中国企业在俄罗斯投资经商应规避的法律风险	孙洪亮	159

第三部分 企业法律风险防范专题研究

国有企业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构建	刘恩全 蔡 芊	167
企业投资决策的法律风险及防范	孙吉峰	179
浅议企业并购的法律风险及防范	刘冬艳	186
内部审计在企业风险管理中的作用	岳剑屏	198

浅论国有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风险及防范 …	郭文建	宋恩贤	205
企业合同管理的法律风险及防范	刘振江	张 剑	212
企业诉讼与仲裁的法律风险及防范	卞长德	张 剑	218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的法律风险及防范	李兴武	赵振斌	223
论经营者集中	郭丽华	刘 曦	229

第四部分 商会法律服务案例评析

因“情势变更”导致来料加工合同履行争议的调解	何贵才	241
因外资非正常撤离引发争议的调解	何贵才	246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履行争议的调解	何贵才	250
因合同要件欠缺导致出口合同欠款争议的调解	何贵才	254
因拒收货物导致合同履行争议的调解	何贵才	258
在澳大利亚申请承认和执行贸仲仲裁裁决案例评析	孙保国	261
巧用“敦促履约”解决国际经贸纠纷	谢 嵘	265

第五部分 商会法律业务答疑和企业评价

出证认证业务答疑	朱光宇	271
法律顾问业务答疑	彭建新	278
调解、仲裁业务答疑	赵 胜	286
CCPIT HEBEI'S EXCELLENT SERVICES	罗伯特 (菲律宾)	291
河北贸促会的优质服务	(王军立 译)	293

第六部分 资料与信息

河北省贸促会、河北省国际商会公开承诺事项	297
UCP600 (中文版)	299
贸易法委员会国际商事调解示范法 (2002 年)	322
国际商事合同通则	328
中国国际商会相关法律服务机构名录	351

第一部分

商会法律服务体系的发展与完善

关于进一步加强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的意见^①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的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具有辉煌的历史。在 50 多年的发展历程中，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年来，为促进我国外经贸事业发展、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以及国际商事规则完善与推广，做出了重要贡献，积累了丰富经验，赢得了中外商界的广泛赞誉，形成了比较明显的品牌优势、规模优势、项目优势和人才优势。商事仲裁、商事调解、知识产权代理、法律顾问、海损理算、出证认证、货物暂准免税进口单证册（以下简称 ATA）等已成为在国内外商界颇具影响的业务种类。

当前，我国已经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新格局。党的十七大进一步提出“拓展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随着我国经济融入全球经济步伐的加快，企业“引进来”与“走出去”的规模迅速扩大，国际间经贸摩擦纠纷日益增多，工商界对涉外商事法律服务的需求更加迫切。在许多政府不便直接处理而其他中介组织又难以很好承担的事务方面，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大有作为。同时，新的形势和任务，也对我们的服务理念水平、工作机制、队伍建设等提出了更高要求。我们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贸促会改革发展纲要》，审时度势，抓住机遇，不断将贸促会的法律服务工作推向前进，更好地为国家对外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为企业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服务。现就进一步加强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①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2009] 7 号文，2009 年 1 月 20 日发布实施。

一、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一) 总体要求。坚持为国家对外开放和经济建设服务，着力彰显贸促会法律服务的公益性特色；坚持为企业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服务，着力创设适应形势发展和市场需求的法律服务项目；坚持为贸促会中心工作服务，着力促进法律服务与各项贸促工作的协调发展；准确把握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的职能定位，着力建立适应国家体制改革形势的高效法律服务工作机制；借助系统和社会力量构建服务体系，着力发挥贸保会内引外联、关系广泛的独特优势，实现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二) 发展目标。努力打造服务项目齐全、服务力量雄厚、服务质量一流的贸促会法律服务品牌，把贸促会法律服务组织建设成为在国内外具有广泛影响的涉外商事法律咨询服务机构、争议解决机构和出证认证机构。具体而言，就是要使贸促会系统的法律服务能够代表商界，为国家立法和国际商事规则的完善提供高质量立法建议和咨询意见；为国际贸易与投资活动提供权威性法律风险防范意见和完善的纠纷解决方案；为国际商事交流出具权威性证书和证明文件。

二、大力发展具有贸促会特色的法律服务项目

(三) 法律顾问工作求要高度重视为国家立法和国地商事规则的制定与修改建言献策，切实履行代言工商的职责，更加广泛深入地征求企业意见，充分反映商界建议；切实发挥贸促会商事法律咨询与投诉中心的作用，配合国家实施企业“引进来”与“走出去”战略，发挥自身优势，协调各方关系，积极开展“两反两保”、企业境外融资、兼并上市等企业急需的法律服务；着眼于为企业开展国际经营提供完善的风险防范与纠纷解决方案，做好涉外商事的日常法律咨询、企业法律培训、常年或专项法律顾问、企业资信调查与信用评级、涉外商事案件代理、境外投资法律环境论证等法律服务工作；大力推广商会敦促履约、仲裁裁决境外执行、展会知识产权保护、ATA 资信评价

等具有特色的服务项目，使法律顾问业务成为贸保会法律服务的优势品牌。

（四）商事仲裁（贸仲和海仲）要切实增强危机意识与竞争意识，大力开拓高端市场，重点拓展重要客户和涉外案源；利用域名争议解决中心开展网上争议解决工作取得的经验，开展电子商务网上仲裁等网上争议解决业务；积极探索以仲裁外的其他非诉方式解决争议，以及仲裁与其他非诉纠纷解决方式的有效结合方式；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为仲裁事业持续快速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研究修订现有仲裁规则，保持贸仲仲裁规则的先进性；密切部会与分会及办事处的关系，加大利用贸促会系统资源拓展业务的力度，进一步巩固和扩大贸仲在业界的领先地位，保持和提升贸仲作为国际知名商事争议解决机构的声誉。

（五）商事调解。要突出国际性、专业性、权威性优势，充分发挥要构建和谐经贸关系的独特作用；积极参与国家调解立法和相关的司法改革进程，强化商事调解在我国多元纠纷解决机制中的地位和作用；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完善联合调解办案机制；积极尝试在线调解等新型调解模式，不断拓宽替代性争议解决方式（简称 ADR）及其他争议解决手段的范围；加强制度建设，尽快制定《中国贸促会/中国国地商会调解中心章程》及相应的管理制度，使全系统的调解工作网络逐步走向规范化发展道路。

（六）知识产权代理。要认真贯彻《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和相关政策，促进我国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培育知名品牌；要密切跟踪国内外知识产权领域的发展动向，加快制度创新，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管理机制；树立新的服务理念，加强服务品牌建设，进一步扩大在国内外知识产权相关的业务新领域，培养新的业务增长点；按照互利共赢的原则，加强系统内部合作。

（七）海损理算工作。要充分发挥在行业内的主导优势，抓紧推动海损理算业务由共同海损向单独海损拓展、由海上理算业务向陆上理算业务拓展、由总会独立开展业务向系统合作拓展，努力使海损理算的专业优势转化为规模发展优势。积极组建中国海损理算委员会；

建立我国海损理算师资格考评体系。

(八) ATA 单证册工作。要积极服务于我国经贸、科技、文化和体育等领域的对外交流，在扩大适用范围、优化实施环境、规范内部管理、改革担保机制和核销机制、提高签证数量、增设授权机构、参与国际合作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继续保持较快的业务增长速度，使我国 ATA 单证册签证量早日跨入世界前列，形成签证机构布局合理、系统运转高效的 ATA 单证册签证服务网络；大力推进进口单证册电子录入备案工作，使其成为规范化、规模化、系统化的品牌业务项目；积极参与并推动各国商会间的相关信息交换与技术合作；进一步提升我国在世界 ATA 单证册管理事务中的话语权，争取成为世界 ATA 单证册管理委员会（ATAC）成员。

(九) 出证认证工作。要按照“机构健全、队伍精良、制度完备、管理科学、执业规范”的工作思路，认真做好业务发展的规划工作、系统运行的管理工作、业务风险的防范工作和服务项目的规范工作；坚持按业务分类实行由总会统一领导下的分级管理模式，严格实行准入和退出机制，对业务人员实施资格等级考核制度；巩固现有业务范围，开辟新的服务领域，积极推进签发优惠原产地证的工作；推动国际间原产地证电子数据（ECO）交换体系建设。

(十) 根据形势发展，适应企业需要，不断开发具有特色的法律服务项目，始终保持贸促会法律服务的生机与活动。

三、完善法律服务工作体制机制

(十一) 贸促会系统法律服务体制的现状是事业、行政、社会团体、企业等多种体制并存。各分支机构要根据法律业务的不同性质及其财务管理要求，确定相应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要着眼于企业需求，依托贸促会和商会领导下的相关法律服务机构开展业务，建立灵活的工作机制，确保法律服务工作的有效运行。

(十二) 认真研究国家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和加快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的相关政策，分析和评估行政体制和事业单位改革对贸促会法

律服务工作的影响，未雨绸缪，把改革的过程转化为完善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机制的机遇，建立起适合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发展的人事、财务、奖惩、分配等方面的有效机制。

四、实施科学规范的业务管理

（十三）打造贸促会法律服务的统一品牌，按照统一标识、统一标准、统一管理的思路，进行宣传推广和提供服务，彰显整体实力，形成规模效应。积极探索法律顾问、商事仲裁、商事调解、知识产权代理、出证认证、ATA、海损理算等各项业务间相互配合、协同推介的途径的方法，推进各项法律服务工作共同发展。注重法律业务与其他贸促业务的密切协作。

（十四）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系统规章制度，确保贸促会法律服务工作的有效运行和健康发展。要根据形势、政策和自身体制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工作运行制度。要高度重视法律服务风险防范工作，深入分析业务发展面临的现实问题和潜在风险，通过建立风险和应对业务风险的能力。

五、构建完善的法律服务体系

（十五）按照“上下联动、横向联合、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利共赢、整体提升”的原则，统筹系统法律服务力量，妥善利用国际国内资源，建立全系统共享的信息资源平台、对外宣传的统一形象、协调一致的运行规则和相互支援的服务力量，形成具有共同品牌优势的服务网络。

（十六）总会要协调、指导、支持分支会工作，根据系统法律服务工作的需要和条件，将已经做强的法律业务向分支会延伸，形成覆盖全国的法律服务网络。分支会要按照“有所专长，有所创新，有所发展，有所作为”的指导思想，立足自身条件，借助系统力量，积极在本地本行业开展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工作。

（十七）发挥贸促会作为公共服务机构的优势，加强与政府部门